

证券代码：834370

证券简称：威旗科技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珠海市威旗防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赖华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6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1,231,0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87%。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名赖华生先生、赖华武先生、叶青女士、代哲峰先生、邢飞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23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刘英女士、林锦齐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监事会工作进行，提名刘英女士、林锦齐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23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珠海市威旗防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珠海市威旗防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6 日